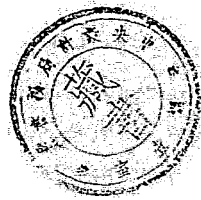


陝西省政府會計處工作報告



中央設計局
圖書

陝西省政府會計處工作報告

一歲計部份

甲、本處成立以來至二十一年度之新舊省概算及縣預算之情形、

查本省編製省縣預算工作，始於民國十四年，惟因定稿頻仍，

不敷出，竟編估計手續繁雜，即概算亦須編成六次，在年度末後以

後，迄民國二十一年正式預算，均未成事，本省編各縣地方預算則始於

民國二十二年，初僅限中各縣，其後雖經推及全省各縣，然亦多係省廳或

經數等飭縣施行，未能適應各縣實際需要，迨本處奉令於二十八年一月

一日成立，關於省縣預算之業務，均由本廳接辦，本處負責辦理，經三年來

之積極督導，各縣預算之編製，已有進步，惟因積重難返，仍屬枘鑿困難，未

564.8415 564.8415

M157
2693.62
1624



6882

中央設計局
圖書



(值)

能依法先期成立預算，茲將詳列附錄，分別說明於次：

(一) 辦理三十八年度預算與前年

本處成立之年度預算，三十八年度預算，係於六月廿八日編成，僅由財廳編

就統計表一種，以省月報之數，是以前年度之處理，當經擬具編

製原則三項呈奉省府會議通過，後於一月內，得省總核具切少編次，益三

省府審核，惟因戰時新增支出頗多，裁撤機關又復以事實需要呈在

恢復以及經費折減之擬議，因維持困難，呈准免折款事，暨與概算相差

甚大，不得不重行改編，並商請財政廳增籌來源，以資振補，復於六月

初，將省總概算再度編成，呈經省府核定，轉送中央，十一月間，奉行政院核定

普通歲出入各為一、八三、九、二五元，並籌

鈔處收發數是預算送經立法院通過公佈本省預算正式舉中央核定者以此為嚮文至二十八年年度內所有歲入歲出追加追減數目除歲入歲出追加減數外收支各為一充五元元於是年預算追加追減預算書呈報中央核定

(二) 辦理二十九年年度預算總數之具體情形

本處鑒於以往概算編製困難為使本年度預算如期成立起見因於二十八年一月即行着手籌備二回呈請省府製定下年度施政方針一面擬定二十九年年度省概算編製辦法呈獲省府核定施行並即發給各機關二十九年年度預算草案的編製問題小冊一種以便各機關主辦人員有所參攷惟以二十八年年度概算一再修訂直至六月間經呈省府核定執行因此各機關于九年度預算概算未能依限編送通於此時奉到中央頒發新

理民國二十九年年度預算辦法及經費月該辦法關於中央方面之規定
省各各第一級機關單位至省機關編送概算之程序會同財政廳參
酌實際需要及地方財力之大小編入預算當然以戰時經濟建設及
有關國防諸端之需用為第一而本省則應以其前上上年度實行緊縮以
經費困難請求增加同項經費列入中央預算收入復奉中央命令不
得列入預算結果收支不敷為故甚鉅然經合查核決定增減各數
於二十九年一月底將省總概算編竣先行執行並呈送中央核定施行
院令以代國家部分及本省計法費改由中央負擔歲出入總數各減為二
八二〇三五元轉送國防最高委員會審議中至於二十九年各機關預算
外開支各款均按前數辦理並加撥預算外別呈報施行辦法二十九年歲止

共達二九五、〇〇〇元。至階級祿內預備金五十九萬七千四百八元及追加預備金八萬元外計不敷一五五、二六六元四角。擬由財廳提出追加^加歲入預算，以符法令。

(三) 籌編三十年度省總概算情形：

查本省三十年度概算自二十九年五月間奉中央頒發編審三十年度預算交與辦法後，以省第一級主管機關應依照省府施政計劃及事業計劃編製概算呈送省府核^送後，交由本處彙編總概算。當經省府委員會於五月底第一八次會議決議：先由財政廳擬三十年度省收入概算，根據二十九年支出百分比分配各項事業費，再由各廳處就主管部份擬定施政計劃呈府彙案核定。并自財廳於八月底始遵案編具三十年度省地方普通歲入總概算表呈由省府發交各處查核分別簽註意見呈復省府。惟以收支標準未能確定，迭經催辦始

於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省府委員會第二五三次會議決定各機關^一體給費，照舊額
編制並由財廳酌量^{酌量}實際需要及財力擬具補助生活費總額及分配辦法
另案發核核定辦公費除特別辦公費外，^{增加}區域列，但二十九年^一度新成立
之已^一經調整之機關，不得增加其有特殊原因之申請酌增者，以最高增加三
成^一為核定標準，至各機關事業費，應根據中心工作計劃編具概算，至^一應
欣等因，現正由各機關遵案趕辦之俟省府分別核定交^一處，即可彙案編
以三十年度省總概算呈核。

(四) 審編各縣二十九年^一度地方預算情形：

查本省九十二縣，除陝北膚施等二十一縣情形特殊未辦預算外，其餘
長安等七十一縣，歷年預算均經成立，二十八年本處成立後，因是年各縣預

實業經財廳負責密編陸續定案且以成立伊始尤方情形不無隔閡未便
接收仍由財廳繼續辦理以免延誤而集中全力積極籌備辦理次年度縣地
方預算事宜於二十八年四月擬定各縣二十九年年度縣地方概算編製辦法呈請省
府核定飭縣遵照辦理并向各機關徵集有關縣預算及主管事項法令規
章以作參攷惟以各縣預算自抗戰軍興支出浩繁不敷甚鉅二十八年
為彌補不敷起見曾於縣預算中列有不敷義捐一項又^以不合法令復經中
央核囑於編製二十九年年度預算實行裁撤而事實上各縣既無法增闢
財源各項支出^亦因財源枯竭不能因收文短絀而停止該經召集各機關集
議擬定概算表呈經省府於三月二十二日決定編製各縣預算原則四項文
由本處與各主管機關商洽審編如有不敷即於歲入部份增列特種

撥補款一項以資平衡不敷義捐即予裁廢當於二十九年四月將長安等七
十一縣二十九年度地方預算案審編完竣，察奉省府核定的餉款執行共計歲入
總額為八七五三三九元歲出總額為一〇三二五七九元收支相抵計不敷一八九
六四〇元即增列特種撥補款以抵添補所有十一縣等項，二十九年原有國民兵團防
空監視隊哨防空支會，勸募委員會，兵烈科等費，共計三五五五五元連同普
通預算所列特種撥補款，另籌戰時用款擬編特種基金預算，至陝北二
十縣尚未成立預算縣份，除膚施，保界安塞，延川，延長，安化，鄜縣，甘泉八縣
編入特區外，其餘神木等十三縣二十九年預算亦經本處代予審編於二十
九年六月間發奉省府核定餉款執行，共計歲入總額為三九六一四二元歲出總
額為一〇四〇〇元，收支相抵不敷一四八三元，亦即增列特種撥補款之數，連同各

縣屬民六團等項經費凡六九五元均由戰時用款彌補嗣以戰時用款辦法未經中央核准乃由省府通令廢止仍將預算不敷及預算外應行開支各款統歸財委會負責籌補并另訂各縣籌補縣地方財務辦法飭縣遵行。

(五) 審編各縣三年度地方預算情形：

本庭鑒於各年度預算案審編困難爰經根據過去經驗擬定各縣三年度地方預算編製辦法令縣遵行所有各縣送到概算隨時分送各主管機關核發意見一面由處成立各縣三年度地方預算案審查會由各主管機關指定負責人員組設之除隨時分別商洽外並於二十九年十月十日召集開會一次討論各縣歲出應列各款標準現已大體決定正在分縣編編最近即可全部出案做法極是簡便執行至於各縣因實行新縣

湖及近時是港海漲，亦增加之鉅額支費，除由省庫撥補四百萬元以及中央補助本省各縣二百四十萬元外，仍撥上年成例，在各縣預標歲入部份增列特種撥補款一項，以資平衡。

乙、本處成立以來辦理決算之情形、

本省辦理預算，雖已有年，而省總決算因事實困難，迄未允成本。竊於二十一年成立後，鑒於決算為執行預算之結果，有預算而無決算，則實際收支無由表現，以徵年度預算之編製，尤失其重要參考材料，且以二十一年度省總預算既經依法成立，為確立計政基礎起見，所有二十一年度省總決算自應着手籌辦，以符法令。經本處根據決算章程及預算法并參酌地方事實，擬具本省省地方各機關二十一年度決算編製辦法送請

鈞處會計局審查核撥後呈經省府會議核定通飭施行截至二十九年
底止各機關遞送彙編送者已有一七六單位均經本處分別審核登記惟以
事^情糾雜彙編彙送既不完全而各機關延未編報者尤復不少業經省府
迭令催送各處仍當積極督辦以期二十九年度彙編彙送報告能於限期
內彙編完竣呈送審核至各縣決算因過去地牙利收入異常混亂一切
財務均無資料存之乎在各縣會計機關未設法截止前該縣縣派不難
着手擬定章程新整劃現正次第實施也^此空^在在續編彙送關於縣
總決算之彙編本處所可望設法逐步推進也。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度至二十九年^度陝西省收入概況表

查本表所列各年度實收數目均係根據^各縣^各庫款收支對照表

路政收入	鑛業收入	甲花稅	汽水稅	印花稅	鹽稅	協款收入	總計
預種款	預種款	預種款	預種款	預種款	預種款	預種款	預種款
實收數	實收數	實收數	實收數	實收數	實收數	實收數	實收數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六二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四八八四八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二六六二六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二〇〇〇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二〇〇〇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八五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地方專款收入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說明

一、本表二十五至二十七年度預算均未成立所有本表各該年度預算數係照各年概算數填列

二、查二十八年度因會計年度之更改至二十七年度僅列七月至十二月半年度數目其預算數係沿用二十六年度預算^係百分之五十填列

三、二十八年度預算係照中央極定預算數列並將二十八年度追加預算併列在內

四、二十八年度代管國家收入五甲稅統汽水稅印稅菸酒稅鹽稅協助款收入等五項預算數均照行政六二六號十一月十日呈字第一〇四號訓令核定之預算數填列

五、二十九年度預算尚未經立法院通過係照行政院核定數查列

丁民國二十五年至二十六年陝西省支出概況表

查本表所列各年度實支數目均係根據財政廳省庫款收支對照表查列計分
 該部一為省總預算支出、一為公營事業機關支出、一為代管國家支出、自二十九年
 度起代管國家部份奉令歸入中央預算故不列入

科目	二十五年年度		二十六年年度		二十七年年度		二十八年年度		二十九年年度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黨務費	1,212,550	1,212,550	2,243,400	2,243,400	1,212,700	1,212,700	2,268,900	2,268,900	3,995,900	3,995,900
行政費	2,153,510	2,153,510	3,035,790	3,035,790	6,076,890	6,076,890	1,249,900	1,249,900	1,591,250	1,591,250
司法費	5,239,950	5,239,950	6,614,230	6,614,230	1,212,710	1,212,710	2,404,800	2,404,800	9,236,900	9,236,900
公安費	3,257,650	3,257,650	6,266,390	6,266,390	1,466,190	1,466,190	3,099,900	3,099,900	3,099,900	3,099,900
財務費	3,233,530	3,233,530	4,036,980	4,036,980	2,070,940	2,070,940	3,660,550	3,660,550	4,066,780	4,066,780
教育費	1,266,880	1,266,880	1,926,970	1,926,970	4,432,010	4,432,010	5,554,070	5,554,070	1,069,780	1,069,780
文化費	2,306,650	2,306,650	3,099,950	3,099,950	1,499,750	1,499,750	1,499,750	1,499,750	4,066,800	4,066,800

民國二十五年度至二十九年度陝西省長安等五縣收入概況表：

查本省各縣預算，雖自二十一年開始舉辦，直至二十五年以後始畧具規模，當時各縣政務尚簡，地方支費僅恃各項省稅附加及雜^捐等收入，即可支持。至於賦額稍遜縣份，則由省庫量予補助，以資平衡。自二十六年七月抗戰軍興，省庫用款日繁，對於各縣無力兼顧，祇有暫停補助，而各縣戰時支出，又復驟增不敷之款。在二十八年度，列有不敷裁補收入達二百萬元，二十九年列有特種撥補款收入除戰時用款外，亦達二百萬元。以上兩項，均已列預算者而言。至其他臨時徵發車馬糧草人工等費之^外，~~亦~~撥開查^得全省各縣年產二千餘萬石，較之^前是預算所列收入，超越二倍以上。蓋本省各縣原有稅收，既乏彈性，不能適應需要，隨時增加，而新濶稅源亦極困難也。

鄞	岐	龍	扶	寶	盤	鳳	高	興
縣	山	縣	風	雞	匡	翔	陵	平
實收數	預結數	實收數	預結數	實收數	預結數	實收數	預結數	實收數
四六二八三	四九三〇九	五三四四九	五〇七一三	五三一二〇	八三三三三	六六四九五	三六〇四〇	四〇四五六
六七一〇五	七六三三二	五五六五二	六〇一三三	五五九九一	二二七八〇	一〇七四一	五九三三三	五五〇三二
二七二六六	一〇九六〇	五二〇三五	三三九四九	三九四九	二四一五五	六六九五四	二九六六九	五三三九
一五五一	三二五九二	一八一七一	二七三二〇	二五八四九	三〇四四〇	三三九九四	二三八七〇	三〇五七八
	三二五九二		二七三二〇	二五八四九	三〇四四〇	三三九九四	二三八七〇	三〇五七八
	三二五九二		二七三二〇	二五八四九	三〇四四〇	三三九九四	二三八七〇	三〇五七八
	三二五九二		二七三二〇	二五八四九	三〇四四〇	三三九九四	二三八七〇	三〇五七八

三十五年及前年收數總額
 應屆款至十月月底
 收數列

三十五年及前年收數總額
 應屆款至十月月底
 收數列

三十五年及前年收數總額
 應屆款至十月月底
 收數列

瀋 城	潼 關	華 陰	華 縣	渭 南	大 荔	麟 遊	沂 陽	武 功
實收數	預餘數	實收數	預餘數	實收數	預餘數	實收數	預餘數	實收數
〇九八八	三三八〇	五二九〇	七九四七	九八五〇	四六七六	二四三五	二五三五	四五一九
三五三五	一四三二	七九〇九	九五九九	二二六〇	八二五二	二四三九	四六一三	一〇七三八
六六四三	七一六一	三九五三〇	四八八四	五八一八〇	三四九九一	一五二七〇	六四〇七	五〇八六九
二八八五	三三三八〇	六六二二	九〇二五	三〇〇五	三五九九四	七〇七六二	八四四六	三九八一二
	四三九九	七五五三	二〇六一	三三四四	二九九八	八四五四	九四二四	一六六四二
		三五五三	三五五三					三五五三
								三五五三

西	城	南	淳	桐	永	長	同	禮
鄉	固	鄭	化	剝	壽	武	官	泉
實收數	預祿數	實收數	預祿數	實收數	預祿數	實收數	預祿數	實收數
三二九五五	〇六六五〇	三六六三九	四一〇〇八	三三九九五	四三三三二	六八三三六	三〇五五四	四九二二六
	一七五七三	三三三三九	四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	四九七二二	三九二二二	四一六七一	六二六三二
	八五七八七	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	一八五五四	一八三三四	一四〇一一	二〇八三六	一六八三五
三二一五二六	三三三三一	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	五九七六六	三三三三三	一〇一五九	一〇四九九	一五六三〇
	三九四四六	四〇〇〇四	三三三三三	八八一九二	一〇八七六五	一〇三三五四	一〇四四四	一三三二二

鳳	略	留	佛	寧	褒	鎮	沔	洋
縣	陽	壩	坪	卷	城	巴	縣	縣
實收數	預蘇數	實收數	預蘇數	實收數	預蘇數	實收數	預蘇數	實收數
四二五〇	四〇〇三六	三〇五六六	一八一九六	七三四六五	一六八九九	六七四四	六五五三五	一九〇三三
四五八一三	五一六六七	三一五一〇	一五八八一	〇九〇六三	一三六三五	六四三八八	一六五六〇	一四七八四
一七三三五	二五八三四	一五七五五	七九四一	五四五三	八一八一八	三三九八	八六八二五	七三九二六
五五四〇七	一三二四七	六三〇二三	五八四八五	一七三三四〇	二〇六六三	一四四六九	二六二三三	三三八四九
一	二五六一六	七六八〇二	七二六六四	一九三三三	二二八六八	四八五	三四一六九	三四二四六

石	紫	嵐	平	洵	漢	鎮	白	安
泉	陽	泉	利	陽	陰	坪	河	康
實收數	預算數	實收數	預算數	實收數	預算數	實收數	預算數	實收數
二九七三	三六〇九	二八四〇	三六二八	三六四三	三六八五	九一四	二五三〇	一〇一八四六
四一七二	三八二六	三〇三三	三二二八	四六一〇	四八一四	二九一七	三六五四	一三九〇八
二〇五三	一九一三	一五二六	二二三四	二五〇五	二四一〇	九五九	一八二五	六九〇四
一〇五四四	三一四三	八三九一	一〇七八	一〇七九	一四三三	六一五一	一七〇四	二九三三
一三〇二八	一三〇九三	一八九九	一五三六	一九三三	一六六九	七四七四	二九八三	三二七八

楠	宜	柞	山	鎮	高	維	商	寧
林	君	水	陽	安	尚	南	縣	陝
實收數	預祿數	實收數	預祿數	實收數	預祿數	實收數	預祿數	實收數
二〇六六	三八〇一七			四三九〇	二五九九〇	三五三三八	八八二一〇	五七一一四
三三八三四	四〇五五五	九三三三	一四六九	四七四九七	三五三六六	四二二六〇	八三二四六	二二五二二
二四九八六	二六五二八	七三九三	七三四〇	二二七四九	一七六三三	二二一三〇	四一五五三	二二二五六
	一五六一九七	八五二九八	六四七二六	二六二八二	一五〇一六八	九七六〇三	二〇九三三〇	六四四一九
	一六〇四八九	九五九四五	八三〇九三	一四五八一九	一四四四四〇	二二八九〇四	三四三八七	九三〇六
	學收數	學收數						

一五

總計	預算數	五二七八五六一	四三三〇四	九二二六二四	九〇三三四三		
實收數							

說明

一查本省九十二縣除缺非庸拙等二十一縣請將特款回典預算外其餘長安等七十一縣歷年預算均照依法撥支。

二查本縣所刑二十五年度至三十七年度預算及實收數各項表均係由財政廳經理因財主關係未及半稿存空恐本處調查到各該年度預算數及實收數間因案件不全無法填齊如缺一二個月實收數即在備考欄內註明如該年度實收數完全無業可稽者即予空白。

三本處于二十八日呈請中該年度各縣預算原係財政廳審編頒行惟各縣計無執送本處有鑒且已齊全者即將其實收數列於如不全者均未填列。

四二十九年度各縣預算理由本處審編惟全年各月計額表度才經於月前未報齊故實收數均未填列。

(三) 民國十五年度至二十九年年度西省長安等七士縣支出概況表

查本省各縣二十五年年度地方預算原以二十四年度預算為根據各就事實加以變更二十七年年度會計年度改變僅半年度即以二十六年年度預算其長遠用途自抗戰軍興各縣除原有支出外戰時費用大增如義勇隊訓練陸隊軍事訓練隊防空救護隊防空協會勸募委員會兵役科等費均屬預算外臨時支出總計各縣多者達十萬元之譜內由省道時務廳就地設法籌措撥派既無標準經費實難充數至二十九財廳於各縣二十八年年度預算時將各項臨時支出予約三百萬元列入預算(一百萬元為增款不敷義捐以資抵補其餘整編各縣保甲又增經費義捐一百四十餘萬元)迨本年慶堂編各縣二十九年年度預算時王經一君將該定將各縣所屬各區兵團防空救護防空協會勸募委員會等費以及其他臨時支出另編戰時特種基金預算六兩以戰時用款未奉中央核撥以致經費難改由各縣財委會按點省領各縣籌補縣地方財務辦法統籌濟照此各縣歷年支出盈增之大概情形也

鄱縣	岐山	隴縣	扶風	寶雞	整屋	鳳翔	高陵	興平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預算數	實支數
四二二八	四九三九	五三三三	五三二四	五四九〇	一〇三四二	一二七四	一〇六九〇	一〇三六六
五二九九	七六三一	一〇五八二	七五二五	七三五一	一二五二六	一三九〇七	一〇八八六	一〇七〇三
二二六五	二八一六	五三九九二	二九八八	三六七九	六二六三	六七三九	二九九四	四六六八
一一二四七	三二〇七	一七三三六	一六六一	一五七四九	二五九九七	二六三九四	一〇二二九	一四七二六
	一五五二	二二五九五	八八七一	八四七二	三〇〇四七	五〇四六	一六〇二六	二二六三三

ト七

寧陝	商縣	雒南	商南	鎮安	山陽	柞水	宜君	榆林	總計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實支數	實支數	實支數	實支數	實支數	實支數	實支數	實支數	實支數	實支數
一五七二四	八二二一〇	六五三四	三三二三八	二五九〇〇	四三九一〇	八二九五	三三七七八	三三〇一七	五七七八八五
二二五二二	八三四六	七九四九	四二二六〇	三五六六六	四七四九七	四六七九	四二九五四	四三〇五五	六三〇四四一
一八二五六	四一五七三	三九四七五	一七一三三	二七四九	二七四九	七三四〇	二四七七	二二五二八	三三五四四九
六七四九	二〇九三三〇	一八二八九五	九七六〇三	一五六六八	一三六三八一	六四七二六	八五二九八	一五六一九七	一六四六四一九
九二〇六	二二四三八七	二一八五四二	二一八〇四	一四七四四〇	一四五八九	八二〇九三	九五九四五	一六〇四八九	四三三四三三

說明

(1) 查本省九十二縣除陝北虜施等二十一縣情形特殊向無預算外其餘長安等七十二縣歷年預算均經依法成立。

(2) 本表所列二十五年至二十七年預算及實支數各項案卷係由財政廳經營因防空關係卷宗多移存寶雞本處調卷查列各該年度預算及實支數間因案件不全無法填齊如缺二個月實支數即在備考欄內註明如該年度實支數完全無案可稽者即予空白。

(3) 本處於二十八年一月成立該年度各縣預算原係財政廳審編頒行惟各縣計算報送本處有案且已齊全者即將其實支數列入如不全者均不填列。

(4) 二十九年度各縣預算係由本處審編惟全年各月計算因年度方經終了尚未報齊故實支數均未填列。

案 已發對於實行編計法之規定之補充辦法

查本會計法擬推行未久于前時各縣編計法全備充辦法均係

參酌實際情形擬訂多屬短期及暫行性質將來仍當根據該行結果

另行修正新設各縣將兩年中訓定之補充辦法八種各述如次

1. 陝西省二十九年度省地方預算籌備辦法計十九條規定各

機關編製概算之程序附省地方總預算科之原格式至經省府第九

十一次會議通過施行

2. 陝西省各縣二十九年年度總地方概算編製辦法計二十一條

規定各縣概算編製程序附科目表及概算表表式於二十八年四

月三號省府核定過飭各縣遵照並呈報編製及財政局備案

3. 陝西省各縣各機關執行預算辦法計二十三條規定各機關

概算之編製及執行之程序及經費之核對及核撥之程序及經費

支領之程序及經費之核對及核撥之程序及經費之核對及核撥

之程序及經費之核對及核撥之程序及經費之核對及核撥

第八 一七條之規定係訂於二十九年五月經省府核定

第九 一七條之規定係訂於二十九年五月經省府核定

第十 一七條之規定係訂於二十九年五月經省府核定

第十一 一七條之規定係訂於二十九年五月經省府核定

第十二 一七條之規定係訂於二十九年五月經省府核定

第十三 一七條之規定係訂於二十九年五月經省府核定

計其... 金... 附屬... 法... 理... 二十... 條... 規...

定編... 計... 額... 各... 種... 詳... 列... 手... 續... 由... 省... 府... 選... 令... 遵... 行...

公... 司... 法... 律... 規... 定... 凡... 屬... 該... 司... 法... 律... 規... 定... 之... 事... 務... 均... 應... 遵... 照... 辦... 理...

於... 條... 附... 以... 其... 書... 法... 對... 該... 款... 項... 金... 銀... 動... 用... 等... 事... 務... 均... 應... 遵... 照... 辦... 理...

凡... 屬... 該... 司... 法... 律... 規... 定... 之... 事... 務... 均... 應... 遵... 照... 辦... 理... 凡... 屬... 該... 司... 法... 律... 規... 定... 之... 事... 務... 均... 應... 遵... 照... 辦... 理...

總處格案

急會計部分

甲設置會計機構之概況

本處自二十八年一月一日成立以來首先積極籌設存屬各機關會計機構委派會計人員辦理各該機關歲計會計事務截至目前成立會計室者計有省府秘書處等二十三機關至各縣政府會計室原擬就閩中區一二等縣份擇其每年收入數額較大者先行設置俟有成效再次籌推及三等縣份及陝西陝北各縣嗣以會計人才缺乏未能普及推行現本年度起本省籌劃實施新縣制凡未成立會計室之各縣應配合新縣制之實施逐次第設置其第一類省新縣制縣份除長安咸陽三原鳳翔沔縣漢城安康等七縣在前原已設有會計室者外其餘尚有榆林等十七縣其應同時設置其所須會計人員已由本處擬訂款詢及講習辦法預期於二十八年二月中旬即可訓練完畢分別派往各該縣政府正式成立會計室此外應增設存屬各機關會計室暨第二三兩期實施新縣制之扶風等五十縣會計室籌設辦法詳列本處三十年度工作計劃中

子

陝西省已成立各會計機關名稱及員額經費表

會計機關名稱	成立年月	主任人員	主任人員姓名	員額	經費	備註
省政府會計處	二十八年一月	主任人員	張德勝	主任員一人 佐理員三人 僱員二人	四八八四.〇〇	
民政廳會計室	二十八年一月	主任人員	任金寶	主任員一人 佐理員七人	六七二〇.〇〇	現有主任員四人 佐理員八人 調用員數
財政廳會計室	二十八年一月	主任人員	任王正然	主任員四人 佐理員八人 僱員一人	八七〇〇.〇〇	
教育廳會計室	二十八年一月	主任人員	任王正然	主任員十人 佐理員十一人	一〇四四〇.〇〇	
建設廳會計室	二十八年一月	主任人員	吳隆二	主任員三人 佐理員一人 僱員一人	五〇四〇.〇〇	
保安處會計室	二十八年二月	主任人員	任郭光讓	主任員七人 佐理員四人 僱員二人	五二八〇.〇〇	
水利局會計室	二十八年四月	主任人員	任張善新	主任員四人 佐理員二人 僱員一人	二八〇四.〇〇	
合作事業會計室	二十八年一月	主任人員	任蔣化中	主任員六人 佐理員八人	五六〇六.〇〇	

會計	附屬單位				合計
	營業機關	公路管理局	安撫委員會	保安委員會	
	六	二	二	二	六
	六	二	二	二	六
	八	二六	十二	六	八
	七	二八	九	十二	七
	十四	三〇	十四	八	十四
	十三	三〇	十一	十四	十三

內詳表... 會計事務

乙、設計會計制度之情形

本處成立之際，於有總會會計帳冊及財務移交接管係以有庫報車入帳產生者，應收支報告，故其所表示者，僅為有庫之出納狀況而已。實與總會計之性質迥異。本處當因各會計室為數既久，又屬初創會計報告難期完備，故欲為綜合統制之記載，勢有未能。是有總會計制度因納統制亦事，實所使然。惟各機關會計室普通會計事務手

續在未正式厘訂制度前曾由本處根據中央各機關及所屬普通公務
單位會計之一致規定擬定陝西省單位會計機關處理事務暫行辦法通
飭先行遵照辦理以資劃一嗣以縣府會計室次第成立各區省稅局會計
室亦陸續籌設而公庫法又將實施各項會計制度均待及早設計以
為準則爰於二十八年四月初組織會計制度設計委員會從事設計藉收
集思廣益之效先後設計完成者計有省縣總會計制度等五種現均
奉令核准試辦至公有營業及特种基金會計制度因難為一致之規定
已飭由各該主辦會計人員各別設計其他各機關應具備之各種會
計制度亦由本處擬訂省地方各機關及所屬單位會計及附屬單位
會計制度一覽表一種令發各會計室遵照設計矣

會計別設計年月	設計	核辦	備攷
會計總計	會計	核辦	備攷
會計總計	會計	核辦	備攷
會計總計	會計	核辦	備攷

會計別設計年月

設計

核辦

備攷

會計總計

會計

核辦

備攷

會計總計

會計

核辦

備攷

會計總計

會計

核辦

備攷

二十八年七月

本局設計會計制度係屬二十九年三月三

日

本制度係屬地方

本局設計會計制度係屬二十九年三月三

日

本制度係屬地方

本制度係屬地方

本局設計會計制度係屬二十九年三月三

日

本制度係屬地方

本制度係屬地方

普通公務 二十八 單位會計 八月	普通公務 二十八 七月	普通公務 二十八 七月
<p>種基金餉在劃分登記又會計 報告會計科目字亦各有增刪 後均又遵照各別修正矣</p> <p>本會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 度大半參照中央各機關及所 屬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 之一致規定及中央各機關及 所屬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 度之一致規定之實施公序法務 之整理辦法上務符合計法第 四十二條第二項之規定之各 主辦會計人員仍照各機關要 情形酌量酌減以昭實際</p>	<p>尚庫會計制度之設計係由本 會擬訂草案會同財政廳及官 科室詳加研究其代理尚庫銀 行部仍亦經財政廳擬定有庫 行代辦自有庫處理辦法及 立字及序文均經處理庫款項 紳設計期自本會呈奉令後 空存庫會計位理人員之在 會次設會計事務與非會計 務之劃分亦遵照及別度草案 嗣經呈奉鈞委拍令函字各紳</p>	<p>尚庫會計制度之設計係由本 會擬訂草案會同財政廳及官 科室詳加研究其代理尚庫銀 行部仍亦經財政廳擬定有庫 行代辦自有庫處理辦法及 立字及序文均經處理庫款項 紳設計期自本會呈奉令後 空存庫會計位理人員之在 會次設會計事務與非會計 務之劃分亦遵照及別度草案 嗣經呈奉鈞委拍令函字各紳</p>
二十八 七月	二十八 七月	二十八 七月
<p>本制度係指在 總款項中有法 空款項之撥用 或本會者所採 用其範圍係辦 理公務費及公務 出納及公務財物 等二種之會計事 務至實施機關 計有二十九個單 位</p>	<p>本制度係指在 尚庫會計現金 出納撥款分之二 出納係指撥款 會計事務及財政 廳會計室辦理</p>	<p>本制度係指在 尚庫會計現金 出納撥款分之二 出納係指撥款 會計事務及財政 廳會計室辦理</p>

頁

丙、編審會計報告之情形

本省各機關會計室因會計人員難致困難未能普遍設置現已成立之各會計室對於各項會計報告能按時編制者固不乏人然多數限於事實仍難如期造送至報表內容亦因新制創行未久手續諸難熟諳謬誤之處自所不免在總會計方面因各機關會計報告未完全備難為綜合統制之記載故以往均係根據首庫報單入帳各會計室報表僅作改核之用現本省之總會計制度已奉核定自三十年度開始試辦各機關會計報告均為必要之會計憑證除已成立會計室各機關應切實依照規程編送外其餘未成立會計室各機關亦正由本處擬訂現金出納表累計表等格式及實例頒發施行以便首級會計人員詳實之記載而達綜覈彙編之效

丁、對於所屬各會計機構事務指導監督之情形

(丙) 工作報告之改核

各會計室工作進程報告應逐月編造一次本處為檢核起見並令飭編送工作週報一種各會計室設有建議事項本處均請採擇施行倘遇請示疑難問題亦分別解答其工作有累積壓滯則隨時令飭清理現工作進程報告按照新頒規定應每月編造一次工作狀況彙報彙報週報已予以廢止矣

(丁) 派員視察之紀實

本處過去因人員未臻充實對於視察工作不克經常進行如過公談擬聞發生特殊事件或必要時始行派員實地指導辦理故視察數甚少自三十年代起擬設中心工作極力謀法促進視察效能

	度年九十二		度年八十二	年度
一次	一次	一次	一次	視察 次數
抽查帳冊 及會計 進行情形	全右	全右	抽 查帳冊	視察 辦法
成時物產運 銷調查 會	上旬會計學科 組調查會 計室	以上各系 所	省立師範學 專科學校 會計室	視察機關 數
八月 份	份月三	份月十	份月八	視察 期間
帳冊登記及主書 處理多有未合已 限期整理	帳冊設置後記載 均不充備已另派 員前在整理	帳冊登記紊亂當 即限期清理並成 立會計會計室	會計帳冊處理 未能完全依規定 辦理尚缺會計 會計人員協商改 進	視察結果
				備 考

戊 舉辦會計人員訓練之情形

本處會計人員向感缺乏茲此地方待遇微薄優秀人員多欲求去職
闕吸引儲備尤感棘手本處二十八年一月至六月間雖曾辦會計人才
登記一次然成績合格者為數寥寥擬在籌設西北計政學院及在
西北大學內增設會計銀行等科系俾資樹立永久教育機關以為
治本之道並另開辦短期訓練班以應急需惟前者終以經費困難致
中輟後者則由本處與新豐團合辦會計班一班並創設西京補習學校
一所各該學生均分兩期訓練而此班並由該教育廳與中國中學內增設
會計班計二十九年度該校一年制學生計二十八名均由本處會同
教育廳擬具實習辦法暨生活費旅費預算呈准施行現該生等
已分別派有工作此皆為本處舉辦會計人員訓練情形之梗
概也

訓練班	開辦日期	學員入	訓練期限	科目	學員姓名	員數	經費	備	致	
軍委會 幹四團 會計班 本處與 警四團合 辦 西京會 計補習 學校	二十八年八月十四日	高中畢業 並具有 相當會 計知識 者	六個月	主要科目 簿記學 政府會計 會計制度 財務行政 計政法規 審計學 統計學	二百七十 二小時	沈宗範 金志剛 鄒小誠 胡筱暉 馮祥麟 左九中 孟憲倫	九人	本處協 助經費 車馬費 九〇元 購備圖書 購學員 膳費由 警四團 供給		
		中等學 校畢業 並具有 相當會 計知識 者	六個月	會計學 簿記學 政府會計 高要會計 統計學 會計實務 會計問題 審計學	三百十 一小時	馮祥麟 葉光金 田潤荆 金光顯 汪元錚 鄧小誠 胡筱暉 左九中 吳陸三 黃啓茲	一一〇人	由本處會 計訓練班 撥發款 八六六元 二九餘作 基金會 府補助款 五〇〇元 餘經費 由警四團 供給		
								一五		

入

已三十年度工作計劃

甲上年度亦完工作

一、分期籌設縣政府會計室

1、理由：查本省各縣縣政府會計室亟應依法設置，以期樹立計政基礎，改革縣財務行政制度。二十九年年度工作計劃內原擬設新縣制之實施進度分期籌設嗣因實施新縣制之各項法令章則，核訂較遲，同時會計人才亦感缺乏，致二十九年年度內成立會計室一縣份，遂安棗、獲城二縣連同二十八年年度內成立會計室之長安、咸陽、三原、鳳翔、汧縣等五縣共計七縣，故其他各縣仍應于本年度內繼續籌設，以期普遍。

2、辦法：仍繼續配合新縣制之實施進度，分期籌設，凡第一期實施新縣制之縣份尚未成立會計室者，在二十九年年度開始時，即行着手，凡第二期及第三期實施新縣制之縣份，則自新縣制實施之日起，開始籌設，其會計室所需經費，則正式列入縣政府經費預算內。

第一期實施新縣制而未成立會計室縣份：

榆林，洛川，商縣，南鄭，郿縣，大荔，華陰，華縣，渭南，興平，武功，臨潼，寶雞，城固，西鄉，富平，涇陽。

第二期實施新縣制縣份：

扶風，郿縣，岐山，鄠縣，盩厔，醴泉，乾縣，永壽，長武，耀縣，同官，中部，米脂，韓城，郿陽，朝邑，蒲城，澄城，白水，高陵，藍田，隴縣，洋縣。

第三期實施新縣制縣份：

留鎮，商南，山陽，雒南，柞水，鎮安，白河，洵陽，平利，鎮坪，嵐皋，紫陽，漢陰，寧陝，石泉，鎮巴，佛坪，略陽，寧強，漢中，平江，旬邑，淳化，麟遊，洋陽，宜君。

最後完成新縣制份內宜川一縣。

3. 經費：各縣會計室經費均列入三十年代各縣政府經費預算，其員額薪金悉依本省各署縣陞遷規程及月支經費標準表規定編製之。

二分期設置專員區計政指導員

一、理由：查本省交通，甚為不便，本縣情形亦頗複雜，本處雖以積聚為本，本縣政府會務亦繁，但恐限於事實，一時仍未能普遍設置，故未成立會計室之縣份，其餘會計事務，仍應設法加以指導，俾灌輸其計政知識，養成重視計政之觀念，以為將來推行新制之根本，同時已成文會計室之縣份，亦須有人就近加以監督稽察，以期制度推行，能著成效，故二十九年年度計政內原擬設置專員區計政指導員以為本處與各縣會計事務相互聯繫之樞紐，後以各項經費未嘗列入各區專員公署預算內，同時人才亦頗費斟酌，故未能如期實施，本年度內似仍照上年計劃，積極進行，以期完成。

又辦法：每專員區設計政指導員一人，兼任專署會計主任，除辦理專署經費會計外，並負責視察指導區內所屬各縣會計業務。

三、經費：各專員區計政指導員兼辦專署會計室會計主任，其薪金比照專署科長待遇，過半擬由該區撥充，其人其知全由該專署科員待遇，其餘由

從指導，如有疑難問題，亦隨時加以研究，以便修正改良，試办期滿以後，由各有關機關之主任會計人員提出修正及補充之意見，再由本處會同審計處審查，然後呈請 國民政府主計處及審計部會同核定。

二、設計公有營業及公自事業會計制度

一、理由：查本省有總會計制度，縣總會計制度及各種公務機關應用之會計制度，大抵均皆完備，並經呈請 國民政府及公有事業機關之會計制度，尚付闕如，據公有營業暨公有事業其組織管理與其務瑣業之良窳，關係於國計為甚，至大且鉅，而會計制度，實為改善管理及指導業務之重要工具，如本省企業公司及公路管理處等機關，其會計制度均急需設計者也。

二、辦法：由本處會計制度設計委員會各委員會同各機關主辦會計人員分別設計，經會計制度設計委員會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後，呈請國民政府主計處核准試办。

三、設計并推行縣原機關之會計制度

幹部訓練團第四團合辦會計人員訓練班。茲而本省教育廳方面，亦指此
班與國中學內設立高級商科及初級會計班之二班，現會計人員缺乏，不
求上述訓練人員，雖可分別派用，然事實上數量有限，雖著宏效，茲者
縣如函，懇請善設會計機構，且根據設置各級地方機關會計人員辦法，其
項之規定，各會計室之主任人員及佐課人員，均以任用各該機關，現任之各該
會計人員為原則，故該團落得會計班，自能抽調，現有會計人員，鮮克有以
之人員，徒因該班者，莫不為是，況三十年來，無不如此，種種會計制度，而
者會計人員，亦有增進會計知識與提高之工作效率之必要，是訓練會計
人員為務之望也。

又辦法，擬訂各單位之會計人員訓練，分組抽調，現有會計
人員，同時得招收各該機關管理程度之人員，併訓練，擬以現任會計制度整
種有訓練會計及普通會計原理，注重實用，不尚空論，以期造就幹部，
黃漢言，是為辦理，初人員受訓，仍回原職，改取人員訓練，得格

一、查經費：(一)查機關原有人員受訓期間，仍由原薪，其乘往旅費撥出
 二、查經費：(二)查機關到旅或至地方預備金尚呈請開支。(三)查旅費自
 三、受訓期間一切費用由撥供給，所需經費概歸入三十年度地方預算。

五、調查各省機關會計機構

一、理由：查各省各機關會計室近年終年終核算極其複雜規模粗具
 惟尚未達因際之境地，故各省區省統局一部份會計人員，仍係財政所任充
 近聞各省屬衛生處各中學校會計手續亦係自行處理，為求嚴密財務
 行政監督樹立會計系統，使會計人員地位超然賦予職權，庶可充分執行
 於此調查各省機關會計機構，自應刻不容緩之舉。

二、辦法：擬將各省區省統局暨衛生處各中學校一律由總委派會計
 人員成立會計室，修正各師範機關學務組製表制，以訂會計人員之職掌
 編制名額等項，以資統一整頓而免偏闕。

六、視導並推進各機關會計事務

一、理由：查值此制度初立，法令紛更，經辦會計人員多不嫻熟，若僅恃書面指示，省縣遙遠，遂為控制，恐鞭長莫及，苟派員索他視導，不僅可獲得真實情況，抑且免除一切隔膜，繪並錯誤，在會計法第七十四條規定，主任機關得隨時派員赴各機關視察會計制度之實施狀況，與會計人員之必照情形，由此益知視察之意義，而效用既重且大矣。

二、辦法：擬訂及中心工作規定視察標準，俾資依執其範圍以裁計，會計公庫及有國財收支為限，各地方機關會計視導工作以行政區計設，指導員之負責，省地方機關由本處隨時派員分赴，惟區計設指導員之作，如為原各機關會計事務，本處仍儘不隨時派員輪流視察指導，務求制度之推進，以達指臂相使之功。

<p>三程子五排坊 松栢翁 松栢翁</p>	<p>着手 及</p>	<p>設 才 成</p>	<p>商 程 成</p>	<p>誠 為</p>	
<p>制 度</p>					
<p>四 利 依 公 司 人 員</p>	<p>自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初 孫 程 要 列 三 十 年 及 族 首 耳</p>
<p>五 利 依 公 司 人 員</p>	<p>準 據 名 者 按 房 會 計 人 員</p>	<p>計 置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計 置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計 置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自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六 利 依 公 司 人 員</p>					<p>自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七 利 依 公 司 人 員</p>					<p>自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自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自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自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p>自 三 年 生 自 前 後 則 該 舖 開 相 月 號 至 月 月</p>

庚其他關於會計之重要事項

查公庫制度實施以後，主計範圍之賅，約依法有二：一、副撥經費之通知。二、退還收入及收回支出手續之商訂。本省係於二十八年四月一日起實施公庫法，予先即由本省聯合財政所及審計處，依照公庫法之精神，訂定陝西省之款項支程序，及各項表格式，提經省府委員會議決，公布施行，予日並依照公庫法之規定，撥制根據核定之會計預算，先由財政所副撥經費。

中央設計局圖書館
書卡

法西商社會計部

564.8415

會計部會計師事務所

5128

中央設計局圖書館

1. 本書不得塗改污損務請加意愛護公物
2. 請隨時檢閱到期助記表准時還書
3. 本書因特別需要俾隨時調回

登錄號碼 6582

分類號碼 564.8415

5128

